

#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必须贯彻好党的群众路线

## □中共财政部党组

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时期，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发挥好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必须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凝聚共识，攻坚克难，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 一、财政党员干部必须自觉践行为民务实清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能否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决定着党的事业的成败。党的群众路线是马克思主义价值观、唯物史观、认识论和实践观的有机统一，科学回答了党“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回答了党如何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方法问题，回答了实现党的使命任务的根本途径问题，具有深刻的哲学内涵。在新的历史时期，坚持好党的群众路线，最根本的就是要做到为民务实清廉。

为民务实清廉是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的时代要求。为民、务实、清廉三者相互联系、有机统一，是对党的群众路线的丰富和发展，是坚持群众路线的时代要求。为民，就是要坚持立党为

公、执政为民，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务实，就是要求真务实，以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坚持重实际、鼓实劲、求实效，不图虚名，不务虚功，把党和国家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多干让人民满意的好事实事。清廉，就是要牢记权力是人民赋予的，严于律己，廉洁奉公，主动接受监督，规范权力行使，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坚决反对一切消极腐败现象，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真正为人民掌好权、用好权。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已经从领导人民为夺取全国政权而奋斗的党，成为领导人民掌握全国政权并长期执政的党；从受到外部封锁和实行计划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成为在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在新的历史时期，党肩负着团结带领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任。但也要看到：国内外环境都在发生极为广泛而深刻的变化，我国发展面临一系列突出矛盾和挑战，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依然突出，

社会矛盾明显增多。面对错综复杂的新形势，只有做到为民务实清廉，党才能经受住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才能克服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才能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确保改革取得成功。

必须把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深深植根于财政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中。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党在新形势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顺应了群众期盼。这次活动刹住了“四风”蔓延势头，作风有明显好转，群众给予充分认同，凝聚了民心，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国梦打下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在教育实践活动中，财政部紧紧围绕为民务实清廉主题，强化问题意识，聚焦“四风”，真整真改，在思想认识、实践和制度上都取得了一定成果。通过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部党组查摆出在“四风”方面存在的7个主要问题，包括：抓大事、谋长远的意识不够强，出主意、当参谋的水平还不高，定政策、抓落实的机制不完善，下基层、

搞调研的氛围不够浓,抓内控、建流程的力度不够大,选贤能、带队伍的制度办法不够科学,反享乐、治奢靡抓得不够狠。针对这些问题,部党组制定了“两方案一计划”,在全面落实整改任务的同时,突出重点抓整改。一是以遏制“跑部钱进”等为重点开展专项整治。从体制机制入手,以最大限度减少自由裁量权为核心,压减专项、科学管理、推进公开、强化内控,逐步铲除滋生“跑部钱进”土壤。深入开展了“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专项治理,树立财政部门良好形象。二是以完善厉行节约制度为重点加强长效机制建设。按照全面规范、科学设计、注重创新的原则,加强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建设,堵塞产生“四风”的体制机制漏洞。围绕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制发了中央和国家机关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6项管理办法,积极建立科学合理的公务支出标准体系,进一步扎紧制度的笼子。三是以完善民生保障政策为重点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围绕更加公平有效地保障改善民生,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思路,在确保财政可持续的基础上,着力建立政府、企业、个人、社会协调配合的机制,推动树立起个人努力、各方面合理承担责任、勤劳致富的民生理念,开展了有关民生支出政策评估和完善。结合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对“病症在下面、病根在上头”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着力解决体制机制问题。

通过扎实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财政部党员干部的群众观点和宗旨意识进一步强化,工作作风有了很大转变,改进作风的长效机制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我们深刻体会到:群众路线是永葆党的青春活力和战斗力的重要传家宝。做好财政工作,必须加强作风建设,坚持群众满意的价值标准,突出问题导向,从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做起,从群众最不满

意的地方改起,解决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增强服务群众效果;必须既立足当前又着眼长远,既着力治标又注重治本;必须做到敢于担当,把认真精神贯彻到党内生活和干事创业的方方面面。

## 二、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必须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群众路线是我们党根据党的性质和马克思主义创造出的一种科学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应该贯穿于我们党的全部工作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的重要部署,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之一,也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务必坚持教育实践活动积累的宝贵经验,再接再厉,进一步贯彻好党的群众路线。

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是改革取得成功的根本保障。我们党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尊重人民首创精神,保障人民各项权益,在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上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在此进程中,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推进,特别是1994年启动的税制与分税制改革及其以后的调整完善和稳健运行,为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奠定了良好基础,对推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积极性、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扩大对外开放、维护国家长治久安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改革财税体制,实现了经济快速发展与政府财力增强的良性循环,为有效应对风险挑战、集中力量办大事特别是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了强大财力支持。近几年,中央和地方财政用于民生的支出占总支出的70%左右,人

民群众从改革发展中得到更多实惠。同时,财税体制改革与其他领域改革相互协调、相互促进,有力推动了农村、国有企业、金融、投资、价格、外贸等相关领域改革。实践充分证明,只要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群众首创精神,紧紧依靠人民,改革就能取得成功。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根本目的。公平正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人民福祉是我们党的不懈追求。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明确指出,全面深化改革要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科学揭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本质要求和价值取向。财政具有资源配置、收入分配、调控经济等职能,在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方面责任重大,大有可为。财政制度安排体现着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中央与地方关系,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方面紧密联系,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关乎国家长治久安和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统一完整、法治规范、公开透明、运行高效,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维护市场统一、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可持续发展的现代财政制度,将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供有力的财税制度保障。在改革推进过程中,必须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和宗旨意识,强化长远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立足国情,统筹兼顾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现阶段群众共同利益、不同群体特殊利益,使制度安排更加完善、机制运行更加高效、更为可持续,让发展成果更公平更有效更长久地惠及人民群众。同时,发挥好财税体制改革在全面深化改革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突出协同配套,实现各项改革顺利推进。

解决财税体制存在的问题是更好

实现人民根本利益的必然要求。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内外形势的变化,现行财税体制存在的问题日益显现,已不能充分适应转变发展方式、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和完善国家治理的迫切需要,也影响人民根本利益的更好实现。如,预算公开程度不够,不能满足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的要求;个人所得税、消费税和房地产税等制度不完善,调节收入分配功能较弱;税收优惠政策过多过滥,不利于实现结构优化和社会公平,影响了公平竞争和统一市场环境建设;中央和地方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不清晰、不规范,不利于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同时,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也与财税体制不健全有关。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将有利于完善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的制度体系。

### 三、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必须坚持正确的方法论

当前,改革已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让所有人得利的普惠式改革越来越少,有得有失的利益调整型改革越来越不可避免,改革所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前所未有。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牵一发而动全身,在全面深化改革中具有基础性、支撑性作用。同时,预算、税收、财政体制等方面改革措施的关联性强,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具体来看,财税领域中很多改革都是难啃的“硬骨头”。按照2014年6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2016年基本完成重点工作和任务,2020年基本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时间紧迫、任务艰巨。应对挑战,攻坚克难,完成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各项任务,必须正确把握群众路线这一科学的方法论。要在党的领导下,始终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把握和处理改革涉及的重大问题,从最广大人民群

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划改革思路、制定改革举措;要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紧紧依靠人民推动改革;要从人民群众的实践中汇集经验和智慧,又到群众中去发展完善,以形成正确的改革政策、策略与方法。

要突出问题导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改革要坚持从具体问题抓起,着力提高改革的针对性和时效性,着眼于解决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强化问题导向符合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反映出宗旨观念和责任意识,是贯彻党的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具体体现,也是贯彻群众路线的重要方法。要敢于正视问题、善于发现问题,对存在的问题不掩盖、不回避、不推脱;要坚持用科学的方法分析和研究问题,弄清问题性质,找到症结所在;要有敢于触及矛盾、解决问题的责任担当,以解决问题为己任,在解决问题中集聚事业发展的正能量;要牢固树立实践第一的观点,在深入人民群众、深入基层一线中破解改革发展稳定遇到的难题;要大兴学习之风、调研之风,不断增强本领,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

要坚持加强顶层设计与摸着石头过河相结合。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不是政策上的修修补补,更不是扬汤止沸,而是一场关系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深刻变革,是一次立足全局、着眼长远的制度创新和系统性重构。必须在强化问题导向的基础上,坚持加强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相结合,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促进,提高改革决策科学性,广泛凝聚共识,形成改革合力。一方面,要明确改革逻辑顺序、主攻方向、工作机制、推进方式,增强改革的整体性、系统性、协调性;清晰制定各项改革的路线图和时间表,准确把握各项改革措施出台的时机、力度和节奏,确保改革的协同、稳健和实效。另一方面,要充分发挥财

税体制改革作为整体改革突破口和基础支撑作用,统筹推进其他改革;要与其他改革相互衔接、相互协调,强调财政支撑能力,突出协同配套,实现各项改革顺利推进。在改革过程中,必须坚持摸着石头过河,不断实践、不断总结经验。对那些有共识但尚不具备全面推开条件的改革,以及涉及面广、利益关系复杂、意见分歧较大的改革事项,应试点先行。试点要坚持实事求是,以制度创新为核心任务,以可复制、可推广为基本要求,不能建成要照顾、争优惠的“政策洼地”。

要建立完善社会参与机制。群众在改革中的参与度,直接关乎改革成败。要建立完善立体化的群众参与机制,引导组织群众纵深参与,为改革凝聚最可靠的群众基础和最深厚的力量源泉。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改革举措,要采取多种方式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在群众利益充分表达的基础上,完善多元决策机制,不断扩大公众对改革决策的参与度,增强改革决策的科学性。对重大改革尤其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改革决策,要建立社会稳定评估机制,充分考虑改革的力度和社会可承受的程度,最大限度地减少社会稳定风险。应坚持原则,勇于担当,守住底线,避免因过度承诺而导致不可持续,坚决反对只搞“锦上添花”、不做“雪中送炭”,不去守住底线而是进一步拉大差距。要加大改革措施的宣传力度,正确引导改革方向,澄清改革认识误区,更好地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合力。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进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关键在人。财政部将进一步巩固扩大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努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财政干部队伍,为完成各项改革任务、发挥好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夯实组织保障。□